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970花蓮市中華路二九八號

承辦人：洪慧珍

電話：038351218

傳真：038323644

電子信箱：lu33lu5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校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忠國人字第11300020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訂定發布「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處理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8日，107學年度上學期期本校務會議通過修訂「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性騷擾防治、申訴及懲戒措施」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本校學務處、本校教務處、本校總務處、本校會計室、本校幼兒園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校長紀忠呈